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 - (二) 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提前发出。
- (三)本次会议于2022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会议方式 召开。
 - (四)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 - (五)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赞成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经认真审阅公司 2022 年半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,出具审核意见如下:

- 1)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 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;
- 2)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的各项规定, 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出公司上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 况等事项:
- 3) 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,没有发现参与2022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 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;

- 4)保证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赞成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